

南阳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宛治欠办〔2020〕10号

南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普法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官庄工区、鸭河工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为推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学习宣传、组织实施工作，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普法宣传周活动方案，请遵照落实。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普法宣传周 活动方案

按照河南省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学习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普法宣传周活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普法宣传周活动范围

南阳市中心城区和各县区，重点是工业园区、工程项目集中区域，宣传到建设单位、施工企业、劳务企业、施工现场、农民工生活区及各类劳动用工企业。

二、普法宣传周活动时间

2020年4月20日至2020年4月24日

三、普法宣传周活动内容及方式

1、在施工项目现场、劳动力密集型企业等农民工聚集的地方悬挂宣传标语、设立宣传板面、张贴宣传画报。

2、开展《条例》进园区、进企业、进工地活动。向农民工发放《致农民工朋友的一封信》；向工程建设领域的各建设单位、施工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分包）企业、劳务企业发放《致工程建设领域各企业的倡议书》。坚持执法检查和普法宣传相结合，

促使用人单位依法履行工资支付责任，引导农民工理性维权。

3、设立咨询宣传点集中宣传。选定农民工较多的施工现场或者人流量大的地方设置咨询宣传点，以咨询讲解《条例》、发放宣传手册、设立宣传板面等形式，广泛宣传《条例》。

4、通过网络媒体宣传。联系新闻媒体在广播、电视、报纸上对《条例》进行宣传；市根治办收集促进《条例》宣传的新闻、法律解读、短视频、图片等，全体工作人员在微信、抖音、微博等互联网平台进行转发，营造《条例》实施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参加普法宣传周活动的单位

1、人社部门

2、住建部门

3、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4、新闻媒体

五、任务分工

（一）南阳市中心城区

1、市人社局、住建局负责南阳市中心城区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准备宣传标语、板面、画册等宣传用品，同时派出工作人员在咨询宣传点受理咨询、开展宣传。

2、卧龙区、宛城区、高新区、示范区人社部门和住建部门负责走访辖区内的工地、企业，悬挂宣传标语，发放《致农民工

朋友的一封信》、《致工程建设领域各企业的倡议书》。

3、卧龙区、宛城区、高新区、示范区人社部门和住建部门分别设置一个咨询宣传点，至少开展两次咨询宣传活动。

（二）南阳市中心城区以外区域

各县区参考南阳市中心城区活动安排同步进行，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扩大至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六、活动要求

1、各单位要先行组织工作人员集中开展学习，全面了解《条例》立法背景、立法目的和立法原则，准确把握《条例》总体框架、主要内容、相关要求，重点掌握《条例》规定的基本制度、工程建设领域特别规定和清偿责任、监督检查责任、法律责任，确保受理咨询到位、宣传解释到位。

2、结合疫情防控形势，灵活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条例》重点制度、部门责任、法律责任等内容，以工程建设领域为重心，以贯彻执行《条例》的各类责任主体为对象，分级分类开展宣传活动，重点把《条例》宣传到工地企业管理人员和广大农民工，有效提升《条例》实施成效。

3、宣传活动中，劳动保障监察人员统一着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服装，保持良好形象。

4、各县区请于4月29日前上报活动开展情况及相关佐证材料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南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4日印发